

平利县民政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Stamp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落实上级关于民政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拟订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范性文件和政策并组织实施。

2. 拟订全县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和监管。

3. 拟订全县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全县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4. 拟定全县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协调推进镇（街道办事处）服务能力建设。

5. 负责全县行政区划、地名管理及行政区域界线的管理和调整工作，承担县内行政区域边界争议调处工作。

6. 负责全县婚姻登记工作，推进婚俗改革。

7. 落实殡葬管理政策，推进殡葬改革。

8. 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定全县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9. 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县残疾人社会福利和权益保障工作，统筹推进残疾人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10. 负责全县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障工作，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建设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11. 促进全县慈善事业发展，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12.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社会工作、志愿服务发展规划、工作计划，推进全县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13.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在职责范围内对本行业、本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管理。

14.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5. 职能转变。县民政局应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为全县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促进资源向薄弱地区、领域、环节倾斜。积极培育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等多元参与主体，推动搭建基层社会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平台。

16. 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县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县养老服务工作，起草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县卫生健康局负责拟订全县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

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

（2）与县自然资源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民政局会同县自然资源局组织编制公布行政区划信息的平利县行政区划图。

（3）与县应急管理局有关职责分工。根据中共平利县委员会关于印发《进一步优化完善自然灾害应急管理体制和救助物资储备管理体制》的通知（平编发〔2022〕1号）精神，将县民政局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及应急储备物资等相关职责调整到应急管理局。

（4）按照省市县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要求，将有关行政许可事项划转到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具体划转事项按照县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确定的相关内容实施，划转前仍由县民政局负责，划转后由县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

2022年以来我局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和对民政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围绕“三个聚焦”，履行“三基”职责，在抓基础、抓规范、抓创新、抓效率上持续用力，充分发挥民政基础保障作用，圆满地完成了各项考核指标任务。

（二）内设机构。

县民政局内设4个股室分别为：办公室、社会救助股、基层政权和社会事务股、养老服务 and 儿童福利股。11个事业

单位分别为：平利县殡葬管理所、平利县婚姻登记所、平利县社会福利管理中心、平利县社会福利院、平利县区域敬老院 7 个。

平利县社会福利管理中心不设内设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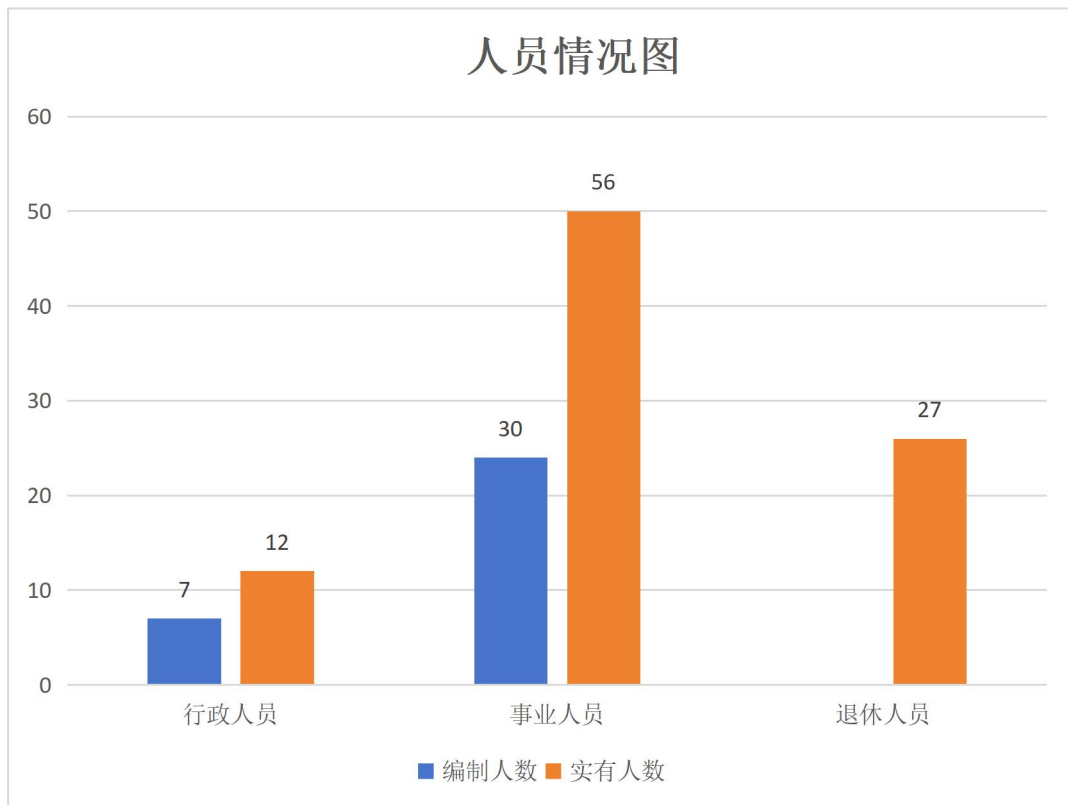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1 个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平利县民政局部门本级（机关）
2	平利县社会福利管理中心

三、部门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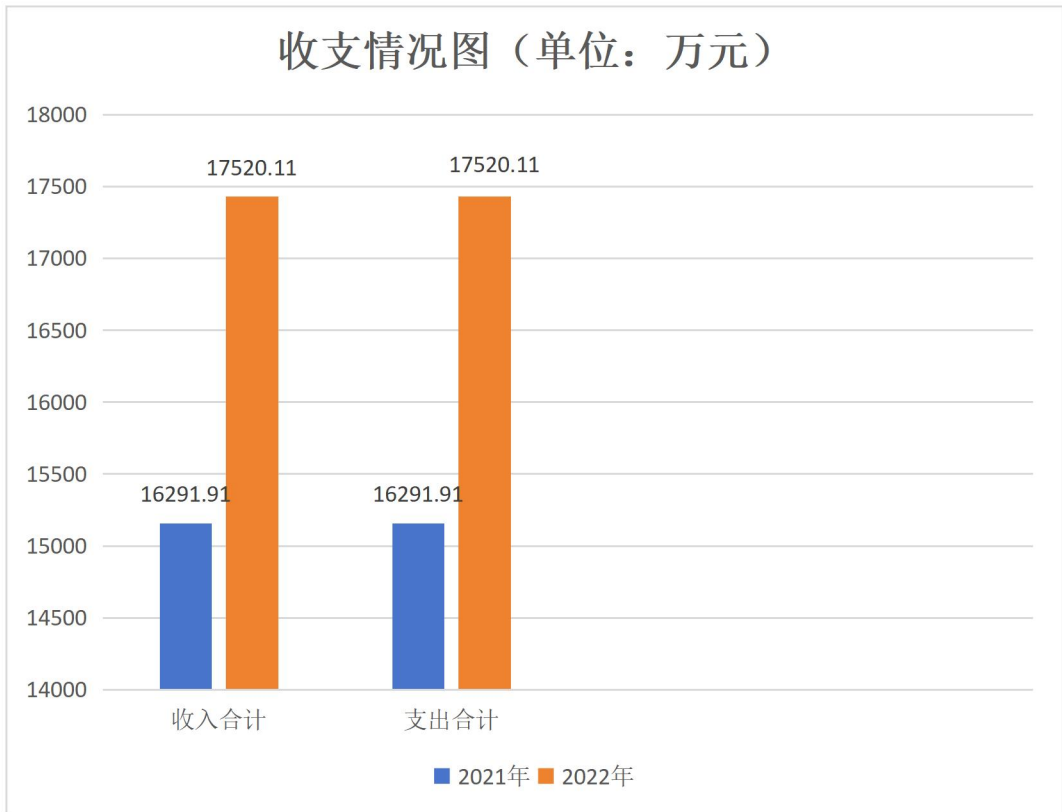
截至 2022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37 人，其中行政编制 7 人、事业编制 30 人；实有人员 68 人，其中行政 12 人、事业 56 人，单位管理的退休人员 27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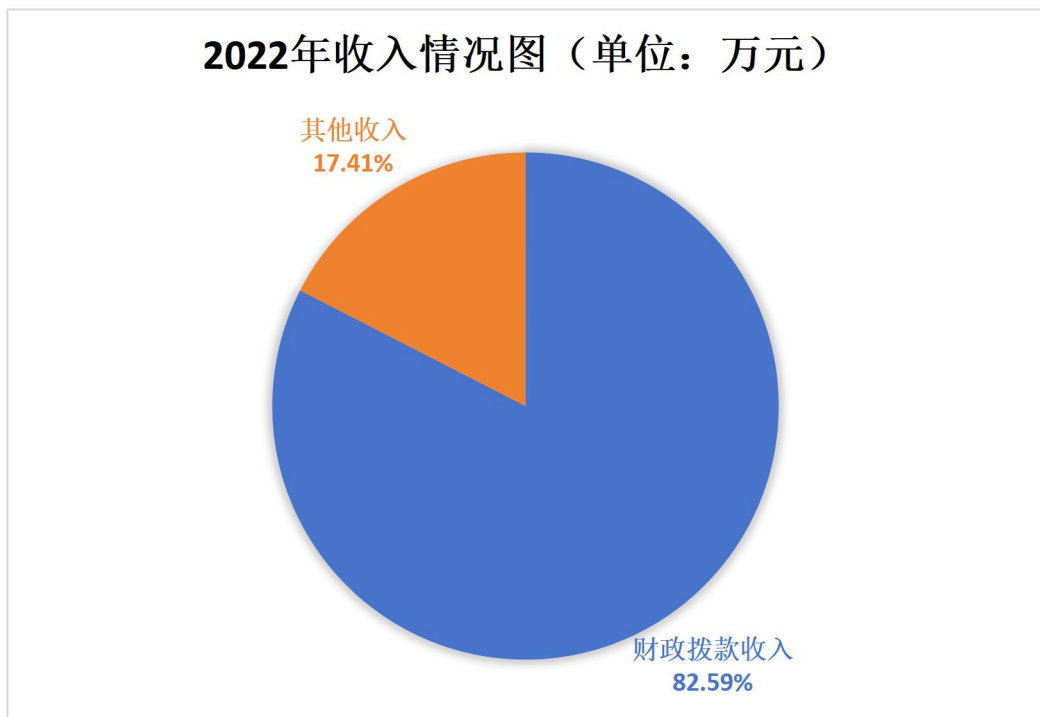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7520.1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1228.2 万元，增长 7.54%。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标准提高，助资金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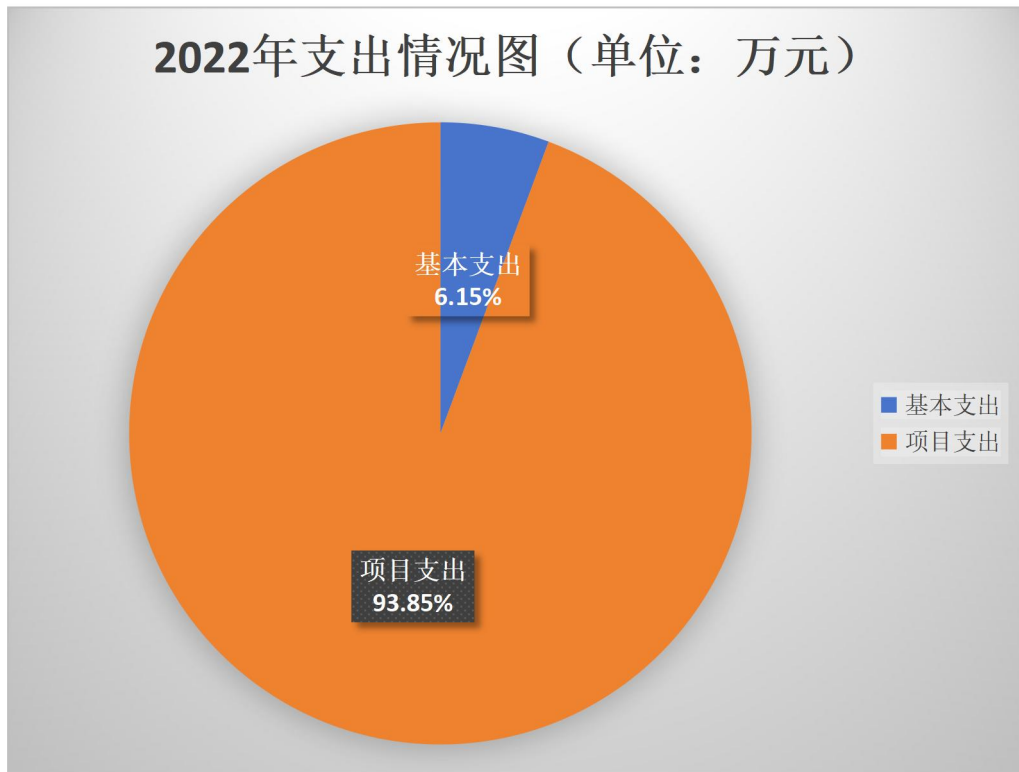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6893.7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953.05 万元，占 82.59%；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2940.69 万元，占 17.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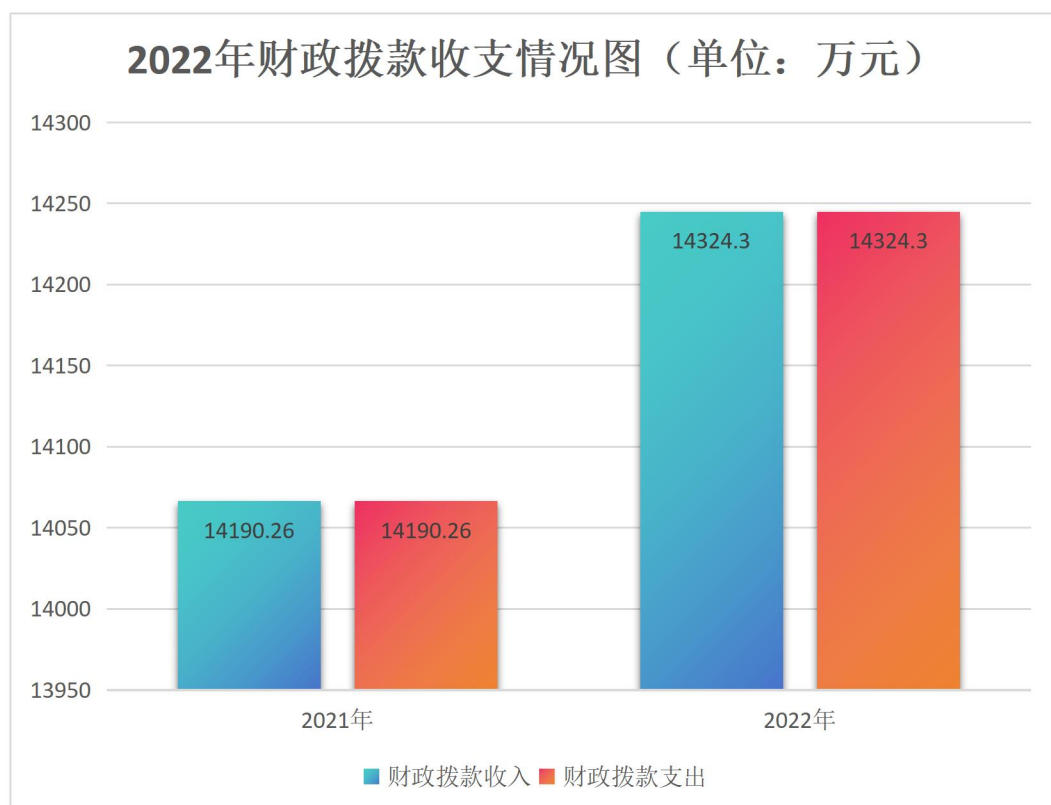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4874.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14.81 万元，占 6.15%；项目支出 13959.52 万元，占 93.85%；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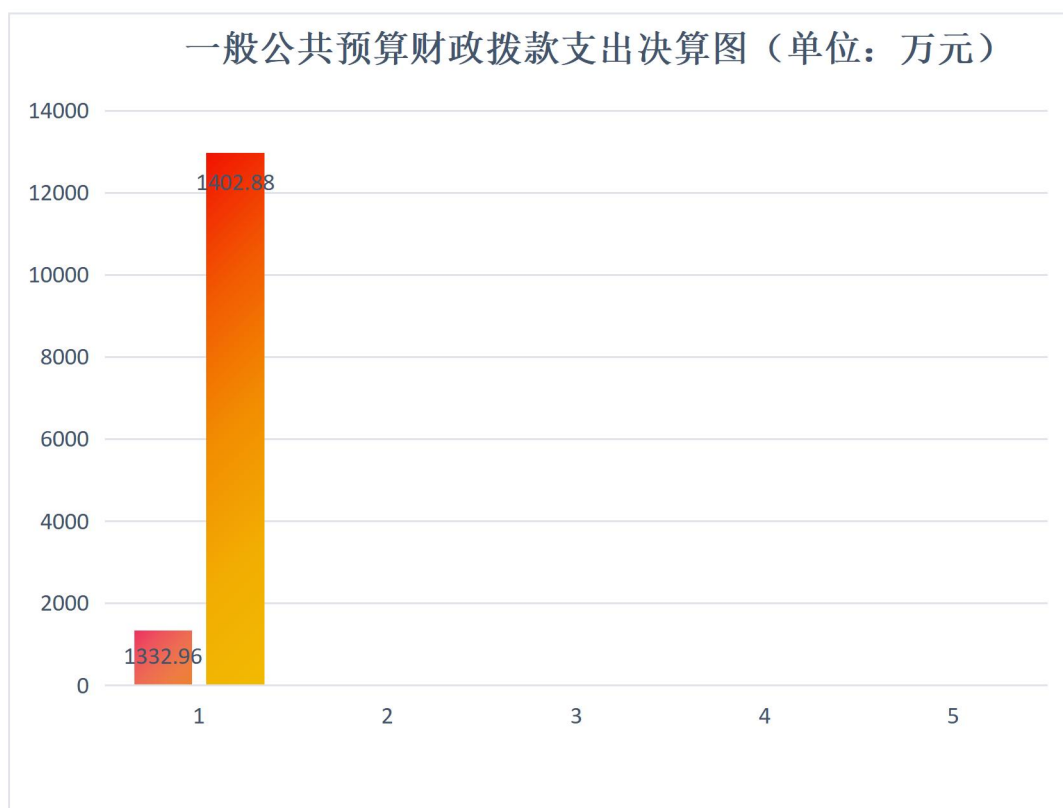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4324.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 134.04 万元，增长 0.94%。主要原因一是新招聘社区专职人员 15 人追加工资预算；二是机关事业单位人员正常调资追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402.88 万元，支出决算 1304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0.22%，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7.73%。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68.52 万元，增长 1.31%，主要原因一是新招聘社区专职人员 15 人追加工资预算；二是机关事业单位人员正常调资追加。三是解决突出问题追加工作经费。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80201。

年初预算 648.96 万元，支出决算 835.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7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年底前追加人员工资及工作经费；二是预算数调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80202。

年初预算 65 万元，支出决算 133.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5.5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科目调整。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2080208。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决算科目调整。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2081001。

年初预算 14 万元，支出决算 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孤儿生活费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2081005。

年初预算 69.92 万元，支出决算 77.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3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底前追加人员工资及工作经费。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2081006。

年初预算 30 万元，支出决算 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公办民营养老服务机构运营补贴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2081099。

年初预算 200 万元，支出决算 2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的 10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临时解决特困供养机构维护运转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20811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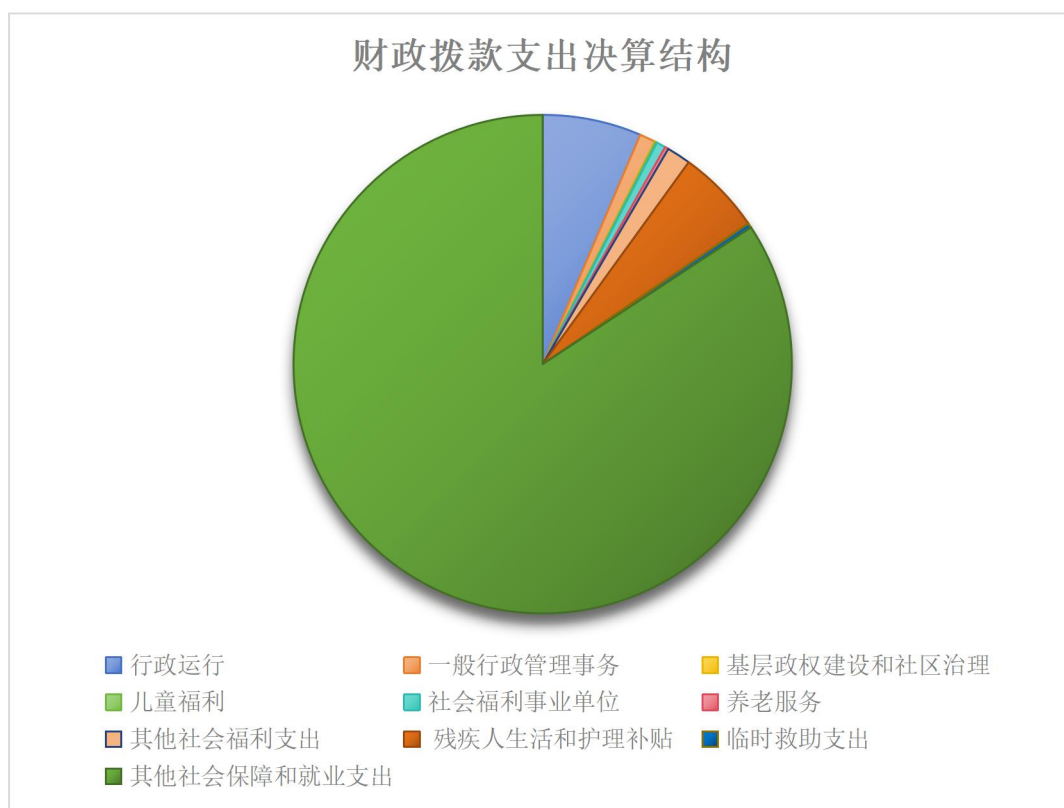
年初预算 375 万元，支出决算 7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0.9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配套专项资金未进入年初预算。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2082001。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9.5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临时救助类的资金无法在年初进行预算。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89999。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0993.1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上级专项资金支出年初无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05.1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770.7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134.4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会、公务接待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

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145.49 万元，收入决算 676.90 万元，支出决算 676.9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45.49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 676.9 万元，主要用于日间照料中心建设、贫困大学生新生入学补助以及特困供养机构薪酬待遇运转等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4.14 万元，支出决算 4.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变化。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 2.82 万元，支出决算 2.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1.32 万元，支出决算 1.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32 万元。主要是部门位接受有关部门检查指导业务工作，组织全县乡镇民政业务人员集中培训以及举办七夕集体婚礼发生的接待费用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1 个，来宾 103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0.99 万元，主要原因是参加县委县政府组织青年干部赴浙江大学培训，年初未纳入预算编制。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718.88 万元，支出决算 905.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5.92%。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88.34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将社区专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纳入机关运行经费科目核算。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7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2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8.3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8.4 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8.4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51.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 23.3%，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 24.8%，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 51.9%。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主要用于社会救助对象核实及其他临时突发事件和生活保障用车。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2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2 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根据县财政局印发的《平利县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平利县民政局印发的《党组会议议事规则》、《行政会议事规则》等；完善了本单位的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单位主要领导对本单位绩效评价管理工作负主责，分管领导牵头，相关业务股室人员参与并制定详细的工作方案，明确股室责任，确保评价工作准确、有效。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由使用资金的业务股室负责绩效目标的编制，并实施资金使用过程监督和绩效评价。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困难群众救助资金 1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 11861.86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7.74%。

组织对困难群众救助资金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1861.86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通过绩效目标自评工作的实施，有效的促进各项资金效益的最大化。一是绩效目标自评工作的开展，切实提高了项目管理水平，对自评中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整改，加强预算管理和财务管理，完善管理制度，提高管理水平，增加财政资金使用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二是规章制度更加完善，各项目资金兑付更加及时；各项社会救助制度逐步完善，救助申报及审批程序总体趋于公平、公正、公开，救助政策宣传及实施

不断推进，困难群众及低收入群体对政策知晓率逐步提高，对社会救助政策及项目满意度较高，困难群众得到及时帮助，困难群体的基本生活得到了根本保障，为维护和促进社会稳定和谐发挥了积极作用，社会效益明显。经过各项指标的认真评价和综合评审，我县困难群众救助绩效自评良好。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8，全年预算数 1402.88 万元，执行数 13049.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3.35%。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2 年以来，我局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和对民政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围绕“三个聚焦”，履行“三基”职责，在抓基础、抓规范、抓创新、抓效率上持续用力，充分发挥民政基础保障作用，圆满地完成了各项考核指标任务。

1、社会救助兜底保障成果持续巩固提升。一是持续巩固拓展兜底保障成果，有序衔接乡村振兴，扎实开展“喜迎二十大·救助暖民心”、“五查五看五提升”行动和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审计发现问题专项治理工作，对符合条件的主动纳入，做到应保尽保、应救尽救。全县共保障农村低保对象 5968 户 12599 人，城市低保对象 1147 户 2489 人、农

村特困供养人员 3610 人，城市特困供养人员 58 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101 人、孤儿 22 人，临时救助 1153 户 3740 人次。**二是**强化低收入人口防返贫动态监测和常态化帮扶，健全防返贫监测预警台账，认定低保边缘家庭 720 户 2428 人，其中监测户 138 户 478 人（边缘易致贫户 38 户 119 人，脱贫不稳定户 23 户 79 人，突发严重困难户 77 户 280 人），纳入单人保 348 人。**三是**持续改革完善社会救助制度，推行社会救助审核确认备案制度，加强监管指导，加快审核审批进度，提高社会救助经办效率。积极推行居住地申办低保、临时救助等社会救助工作，有效解决困难群众办事“两头跑”现象。

2、养老服务水平持续提升。**一是**持续优化社区养老服务供给，通过划拨闲置国有资产、办公楼改造等方式，新建城市社区日间照料中心 2 个、改建 7 个，新建易地搬迁社区日间照料中心 5 个，全县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达到 18 个。**二是**持续提升养老机构照护能力，平利县中心敬老院护理设施改造项目现已竣工，改造后护理型床位占总床位 52%。启动了县社会福利院消防设施改造工作。**三是**持续规范养老机构运行管理，扎实开展养老机构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防范化解养老服务诈骗专项整治行动，确保各养老对象生命安全、身体健康。不断提升养老护理水平，我局荣获全市第二届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大赛团体二等奖，1 名养老护理员荣获省级“最美养老护理员”荣誉称号。

3、基层社会治理创新有序推进。**一是**以实施社区治理

“十小工程” 建设搬迁群众幸福家园为主题，有序推进第三批省级社区治理和服务创新实验区创建工作。二是建成农村社区服务中心 4 个，城镇社区服务站 1 个，全县 11 个镇均挂牌成立了社会工作服务站。建立健全了社区工作者职业体系，招聘城镇社区专职工作者 15 人。三是继续开展好老县镇蒋家坪村和太山庙村议事协商创新实验试点工作，推广经验做法，实现了民主协商议事规则、议事协商理事会“全覆盖”。四是健全完善村（社区）自治制度。全面建立了人民调解委员会等二级委员会，制定了基层群众自治组织依法自治事项清单、协助政府工作主要事项清单和村级“小微权力”清单，修订完善“一约四会”等制度，协助村（居）民委员会做好疫情防控、社区管理服务等工作，促进社区融合，实现了搬迁安置社区的有效治理。我县城乡社区建设和治理经验被中国社会报 6 月 29 日头版以“幸福的路越走越宽”为主题进行专题报道。老县镇锦屏社区居委会被表彰为全国先进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

4、专项社会事务管理提质提效。一是持续在县城区推行集中治丧、集中安葬、推进火葬，死者遗物焚烧炉建成并投入使用，建成农村公益性公墓 3 个。已累计火化遗体 574 具，安葬 269 名特困供养对象，建墓立碑 269 座。规范运营贵子坪公墓、县殡仪馆，严格收费管理，规范殡葬服务市场，有效巩固殡葬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成果。二是全面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全县享受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4607 人、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3867 人，累计发放补贴资金 713.73

万元。三是婚姻登记大厅完成升级改造，率先在全市实施婚姻登记“跨县区通办”，补录 1949 年以来婚姻登记数据 19098 条，完成率 98%。四是加强流浪乞讨人员巡查力度，累计出动上街巡查人员 360 人次、车辆 125 辆次，发现街面流浪乞讨人员 9 人并得到妥善安置，寻亲成功 1 人，安置长期滞留在站人员 3 人。五是率先完成了中国·国家地名信息库地名信息修改完善工作。平利行政区划图、《地名志》已出版。

5、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同向发力。深入实施培育发展社区社会组织专项行动，建成社区社会组织支持平台 1 个（县社会组织服务中心）、示范点 2 个，发展生活服务类、公益慈善类、居民互助类等社区社会组织 120 个，全县依法登记社会组织达 192 个。采取“双随机”抽查、“互联网+监管”等方式，加强社会组织事中事后监管，持续开展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专项行动，促进了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充分发挥社会组织的行业优势、特点和功能，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累计投入资金 254 万余元，受益人口 3693 人。

6、儿童福利保障见行见效。牵头抓好全县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打造老县镇、长安镇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示范点 2 个。强化困境儿童关爱服务，购买第三方服务项目 2 个，通过县社会组织、县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及慈善力量开展“六一”儿童节走访慰问、“民政爱民·健康成长·逐梦远航”留守儿童成长主题活动、关爱留守儿童志愿服务活动，让他们感受到党和政府以及社会大家庭的关爱与温暖。

7、民政党建水平全面加强。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不断加强民政系统党的思想、组织、作风、纪律建设，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对民政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将全面从严治党贯穿于民政工作的各领域、全过程，修订了《党组会议事规则》《行政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了重要事项决策工作机制，建立狠抓落实工作机制，党组决策水平科学、高效，确保党中央和上级重大决策部署落地见效，为全县改革发展稳定大局作出了积极贡献。抓好党管意识形态工作，制定了意识形态责任清单，紧盯党的二十大前后等重要时间节点，加强意识形态领域形式分析研判，有效防范化解风险隐患。不断强化民政干部队伍思想教育，持续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强化党员干部党性教育，积极引导党员干部悟初心、守初心、践初心。持续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认真落实“两个责任”，开展作风建设专项教育，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全局干部职工依法从政、廉洁从政意识显著提高，作风建设得到切实有效提升。

8、民政工作基础进一步夯实。一是深化共驻共建，组织干部职工积极创建学习型、服务型党组织和模范机关，推行“支部联建、产业联盟、资源联享”工作机制，深入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文明单位创建工作，参与支持平安建设，推进依法行政、依法办事，争做竭诚为民服务的先锋表率。二是全面落实了综治维稳工作责任制，每月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深入开展综治暨平安建设宣传活动，指导

局属单位创建平安单位。三是立足民政职能，聚焦城乡低保、基层政权、社会组织等重点领域，大力开展扫黑除恶工作的宣传和整治。单位内部未出现涉黑涉恶和治安刑事案件，干部职工及家属无“法轮功”、“门徒会”等邪教组织参与者。四是深入贯彻《信访条例》，实行领导接访、约访、下访制度，及时调查处理信访苗头，积极办理领导及上级部门交办的信访案件，无因工作失误引发的越级访、集体访和群体性事件。五是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民政系统依法行政、依法办事水平不断提高。在抓好上述各项工作的同时，统一战线工作、生态环保、人大政协工作、安全生产、财政绩效管理、档案管理等各项工作任务也全面完成。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一是绩效目标评价工作形式单一。绩效指标和评价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指标体系未能细化、量化指标，资金追踪问责制度不健全。

二是绩效评价人员业务能力有待提高。在实际的操作过程中对指标理解不清填写不细确定的考核指标与实际相差较大。

三是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意识淡薄。对财政支出绩效评价重要性的认识还不到位，绩效评价意识不强，对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方面的知识缺乏了解掌握。

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加强对业务人员的培训；依托本级财政组织的各类培训、会议等学习机会，提高绩效评价业务人员的绩效管理知识、预算知识及财务知识等综合素质。

二是建立健全绩效目标评价体系；结合部门位实际及资金的性质，合理确定绩效目标评价指标数值，保证绩效目标的设立具有操作性、合理性。

三是进一步加强内部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

民政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部门名称			平利县民政局									
年度 主 要 任 务 完 成 情 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 1	1、用于保障局机关、社会福利管理中心各项业务的开展及人员工资福利社保费的支出；2、用于开展社会救助、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社会福利事业、养老服务、婚姻登记、殡葬管理、社会组织管理等民政项目支出。	完成	1402.88	1402.88		14874.32	14874.32		—	1060.27%	—
	金额合计			1402.88	1402.88		14874.32	14874.32		10	1060.27%	10
年度 总 体 目 标 完 成 情 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合理开支，在预算范围内完成本单位正常工作和政府重点工作，确保干部职工工资福利发放。 2：合法开支，在政策允许的范围内使用工作经费。 3：严格政策标准，保障困难群众、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合法权益得到有力保障；认真贯彻落实各项临时救助政策，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办法；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艾滋病病毒						全面完成 2022 年度县委县政府下达和各项任务指标，各类惠民兜底保障政策落实到位。：1、城乡低保、城乡特困、临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对象做到了应救尽救，应保尽保，应养尽养。2、织牢了兜底防线，全面开展了低保扩面工作，将低保边缘户、脱贫监测户进行了全面梳理，做到了应纳尽纳，不漏一户不漏一人。3、干部职工工资福利严格按照标准执行到位，各类工作经费按照政策标准使用。					

况	感染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4：严格政策落实，保障特困供养、殡葬服务等正常运转，按照预算支出进度及时拨付补助资金。切实实施好社会保障兜底扶贫行动，有效保障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完成公用经费及人员工资使用目标，确保人员工资福利发放。	100%	100%	5	5
			完成全额财政供养人员工资发放人数	62人	62人	2.5	2.5
			保障特困供养机构正常运转	16所	16所	2.5	2.5
			保障殡葬服务机构正常运转	1所	1所	2	2
			发放城乡低保救助人数	15000人	15088人	2	2
			完成临时救助人数	3200人	3740人	2	2
			发放城乡特困救助人数	3000人	3668人	2	2
			发放残疾人“两补”人数	8000人	8474人	2	2
		质量指标	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政策覆盖率	100%	100%	5	5
			部门人员工资及正常运转率	100%	100%	5	5
			困难群众救助对象复核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发放时间	每月25日前	每月25日前	2.5	2.5
			城乡低保审批时限	≥30个工作日	25个工作日	2.5	2.5
			城乡特困审批时限	≥30个工作日	25个工作日	2.5	2.5
			临时救助审批时限	≥20个工作日	20个工作日	2.5	2.5
			流浪乞讨救助反应时间	≥30分钟	20分钟	2.5	2.5
		成本指标	人员工资及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改善城乡低保、特困、临时救助、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弱势群体生活水平，改善率稳步提高。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基本民生、切实提高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水平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大力推行殡葬改革、提高火化率减少土葬对生态环境的破坏。火化区内火化率达到。	≥90%	80%	5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促进	促进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度	≥98%	≥98%	10	9

总分	100	98
----	-----	----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社会救助金 1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社会救助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 11861.86 万元，执行数 11861.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2 年以来持续改革完善社会救助制度，推行社会救助审核确认备案制度，加强监管指导，加快审核审批进度，提高社会救助经办效率。全县共保障农村低保对象 5968 户 12599 人，城市低保对象 1147 户 2489 人、农村特困供养人员 3610 人，城市特困供养人员 58 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101 人、孤儿 22 人，临时救助 1153 户 3740 人次，流浪乞讨救助 32 人次。健全防返贫监测预警台账，认定低保边缘家庭 720 户 2428 人，其中监测户 138 户 478 人（边缘易致贫户 38 户 119 人，脱贫不稳定户 23 户 79 人，突发严重困难户 77 户 280 人），纳入单人保 348 人。积极推行居住地申办低保、临时救助等社会救助工作，有效解决困难群众办事“两头跑”现象。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救助资金供给与救助需求有差距。社会救助扩面、提标增围全面开展，财政投入与社会救助事业发展需求之间仍然存在较大差距。二是社会救助申请对象核对工作仍存在不足。跨省、跨市信息核对手段不完善，对非我省户籍的社会救助申请对象经济状况核对存在较大

困难，导致经济状况认定不够准确。

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建立工作通报机制。密切关注低保、临时救助人数变动情况，通过制作增减情况一览表，召开调度会等方式按月进行通报，确保社会救助扩围增效工作提质增效。

二是强化部门间信息共享。对乡村振兴、医保、残联等部门反馈的信息及时进行核查，确保将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及时纳入兜底保障范围。

三是加强政策宣传培训力度。在利用微信公众号、宣传彩页、媒体、排查走访入户宣讲等途径向群众宣传社会救助政策的基础上，采取“流动课堂”的形式，抽调业务骨干送培训到镇村，逐镇开展对基层业务经办人员的培训，不断提高公众政策知晓率和基层人员民政业务经办服务水平。

困难群众救助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平利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平利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 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 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861.86	11861.86	11861.8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861.86	11861.86	11861.86	—	100%	—
	上年结转资 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体目标完成情况	1、切实有效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兜底保障成果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效衔接，有效保障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2、切实保障城乡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权益； 3、认真贯彻落实各项临时救助政策，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办法； 4、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 5、对流浪未成年人提供特殊优先保护及教育矫治等专业服务，确保其健康成长。 6、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7、落实好价格临时补贴、困难群众冬季取暖费等补助政策。				1、城乡低保、城乡特困、临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对象做到了应救尽救,应保尽保,应养尽养。 2、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资金保障了困难对象的基本生活需求，发挥了“保命钱”、“救命钱”的作用，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制度下社会保障政策的优越性，广大群众对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资金的有效使用和作用发挥满意度较高，满意度达到了 98%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发放城乡低保救助人数	15000 人	15088 人	4	4	
			完成临时救助人数	3200 人	3740 人	4	4	
			发放城乡特困救助人数	3000 人	3668 人	4	4	
产出指标（50分）	质量指标	困难群众救助对象复核率	100%	100%	4	4		
		临时救助政策执行到位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发放时间	每月 25 日前	每月 25 日前	4	4		
		城乡低保审批时限	≥30 个工作日	25 个工作日	4	4		
		城乡特困审批时限	≥30 个工作日	25 个工作日	4	4		
		临时救助审批时限	≥20 个工作日	20 个工作日	4	4		
		流浪乞讨救助反应时间	≥30 分钟	20 分钟	4	4		
	成本指标	城市低保发放标准	610 元/人*月	100%	2.5	2.5		
		农村低保发放标准	4830 元/人*年	100%	2.5	2.5		
		城市特困供养金标准	9600 元/人*年	100%	2.5	2.5		
		农村特困供养金标准	6300 元/人*年	100%	2.5	2.5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改善城乡低保、特困、临时救助、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弱势群体生活水平,改善率稳	100%	100%	10	10	

			步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基本民生、切实提高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水平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5	5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优化资源配置,减少对生态环境的破坏与排放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促进	促进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9	
总分						100	98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组织对本单位 2022 年度主管的困难群众救中央、省级各 1 个专项资金进行自评, 涉及预算金额 10361.86 万元, 绩效自评情况已在项目绩效自评中体现。

(五)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六)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 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 个别数据项之间, 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 实际不为零。

3. 本部门决算数据反映 2 个预算单位 1 个下属事业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变化。

5. 本部门所属单位有部门本级和下属 1 个事业单位。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5-8418809）。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并以空表公开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利县民政局（汇总）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276.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676.9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2,940.6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197.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676.9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893.73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874.3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26.3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645.79
	30			61	
总计	31	17520.11	总计	62	17520.1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平利县民政局（汇总）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893.73	13,953.05	0.00	0.00	0.00	0.00	2,940.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16.83	13,276.14	0.00	0.00	0.00	0.00	2,940.69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202.49	1,202.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1,062.86	1,062.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3.63	133.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329.60	324.92	0.00	0.00	0.00	0.00	4.68
2081001	儿童福利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81.60	76.92	0.00	0.00	0.00	0.00	4.68
2081006	养老服务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04.00	20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716.00	71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716.00	71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39.57	39.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9.57	39.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29.18	10,993.16	0.00	0.00	0.00	0.00	2,936.0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29.18	10,993.16	0.00	0.00	0.00	0.00	2,936.01
229	其他支出	676.90	676.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76.90	676.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76.90	676.9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利县民政局（汇总）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874.32	914.81	13,959.5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97.42	914.81	13,282.62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975.28	835.65	139.63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835.65	835.65	0.00	0.00	0.00	0.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3.63	0.00	133.63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335.49	79.15	256.34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22.21	8.21	14.00	0.00	0.00	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79.28	70.94	8.34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04.00	0.00	204.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716.00	0.00	716.00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716.00	0.00	716.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39.57	0.00	39.57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9.57	0.00	39.57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31.08	0.00	12,131.08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31.08	0.00	12,131.08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676.90	0.00	676.9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76.90	0.00	676.9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76.90	0.00	676.9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平利县民政局（汇总）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276.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76.9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049.90	13049.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676.9	0.00	676.9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953.0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726.80	13049.90	676.9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71.2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597.50	452.02	145.49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25.7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145.49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4324.30	总计	64	14324.30	13501.91	822.3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平利县民政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049.90	905.20	12,144.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49.90	905.20	12,144.7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975.28	835.65	139.63
2080201	行政运行	835.65	835.65	0.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3.63	0.00	133.63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6.00	0.00	6.00
20810	社会福利	325.88	69.54	256.34
2081001	儿童福利	14.00	0.00	14.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77.88	69.54	8.34
2081006	养老服务	30.00	0.00	3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04.00	0.00	204.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716.00	0.00	716.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716.00	0.00	716.00
20820	临时救助	39.57	0.00	39.57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9.57	0.00	39.5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93.16	0.00	10,993.1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93.16	0.00	10,993.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利县民政局（汇总）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59.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4.48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81.64	30201	办公费	30.5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8.54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17.93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46.42	30205	水费	0.32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2.71	30206	电费	6.6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6.12	30207	邮电费	4.34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6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9	30211	差旅费	10.3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2.9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5.3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3.71	30214	租赁费	6.3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7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3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9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0.97	30225	专用燃料费	1.0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5.13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5.92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82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9			—————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33			—————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70.71	公用经费合计					134.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平利县民政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 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5.49	676.90	676.90	0.00	676.90	145.49
229	其他支出	145.49	676.90	676.90	0.00	676.90	145.49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45.49	676.90	676.90	0.00	676.90	145.49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8.87	676.90	676.90	0.00	676.90	68.87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彩票公益金支出	76.62	0.00	0.00	0.00	0.00	76.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利县民政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平利县民政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4.14	0.00	2.82	0.00	2.82	1.32	0.00	0.00
决算数	4.14	0.00	2.82	0.00	2.82	1.32	0.00	0.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一、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二、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